

抄本

發文方式：電子交換（第三類(一般)）

檔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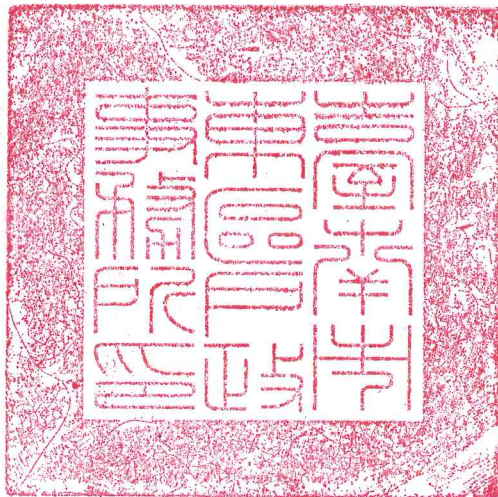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東區戶政事務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0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東戶字第1020132730號
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



主旨：公告本區辦理「EE-1-12M（後段）」擴闢道路名稱命名為「裕學路」一案，業奉臺南市政府核定，自本年（102）年10月11日生效。

依據：臺南市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自治條例第2條第4項規定暨臺南市政府102年10月17日府民戶字第1020870366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區「EE-1-12M（後段）」擴闢道路名稱命名為「裕學路」。
- 二、檢附「EE-1-12M（後段）」道路命名名稱位置簡圖1份。

主任 林瑞茂